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一月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软件”或“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及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各位与会人员认真遵守。

一、出席大会人员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履行股东义务，维护会议纪律，保证大会的正常召开和顺利进行。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相关人员的参会资格，请配合会议工作人员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予以核对。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按要求通过现场或信函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会议登记的相关要求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8）。

四、为及时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在大会召开前30分钟办理签到手续，领取会议资料，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证件资料原件，方便验证入场。

五、未按要求办理参会登记、现场签到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六、为保证大会的秩序，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入场参会。

七、参加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八、要求发言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在参会登记时登记说明，大会主持人将按照登记记录名单及顺序安排发言。发言应围绕议题、简明扼要，原则上每次发言不超过5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能打断其他股东的发言和会议报告人的报告。进行表决时，股东、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九、大会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回答问题。问题内容与会议议案无关或涉及公司内幕信息、商业秘密或损害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主持人和相关人员有权制止或拒绝回答。

十、大会表决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按股权书面表决，网络投票表决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8）。

十一、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错填、未填、字迹难以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表决计为“弃权”。

十二、大会对议案表决前，将推举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见证律师代表进行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股东代理人不得参与计票、监票；大会议案表决时，由股东代表、监

事代表、见证律师代表共同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大会主持人宣布。

十三、为保证大会秩序，参会人员进入会场后，请勿大声喧哗，随意走动，并将手机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大会谢绝录音、录像和拍照。对干扰大会正常召开或侵害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工作人员有权制止，并将报告有关部门严肃查处。

十四、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五、股东、股东代理人等人员参加大会的费用自行承担，公司不负责安排住宿，不发放礼品，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15日14时00分。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28号1号楼第二会议室。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15日止。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马卫华先生。

四、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并登记是否发言、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 审议以下议案：

1.《航天软件关于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会议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本次大会结束。

议案一

《航天软件关于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航天软件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拟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5日